

有機產品出口交易證明(TC)作業 指導書

1. 目的：

確保農產品經營者正確使用有機產品出口交易證明(TC)，與雲嘉國際驗證股份有限公司證書。

2. 範圍：

本公司通過有機農產品有機轉型期農產品驗證之農產品經營者。

3. 定義：

無

4. 作業內容：

4.1 交易證明文件管理作業流程（台灣有機農業訊網）

4.1.1 申請帳號：由農產品經營者向本公司提出交易證明文件申請需求，本公司開通帳號。

4.1.2 線上登錄，提出申請：由農產品經營者登入系統，新增交易證明文件申請單，並送出申請給本公司審核。

4.1.3 本公司審核用印：由本公司審核申請單登錄內容是否正確，若無誤則予審核通過後，下載進行用印。（用印後檔案必須上傳系統）

4.1.4 驗證業者線上下載：本公司審核通過後，農產品經營者可自行登入系統下載使用。

4.2 有機驗證證明文件申請

凡通過本公司驗證之有機農產品經營者，申請有機證明文件時應提供下列文件，並於產品以有機名義出口或在台販售前提出申請：

- (1) 交易證明文件申請單
- (2) 商業發票(Invoice)
- (3) 裝箱單(Packing list)
- (4) 運輸單據(Bill of Lading)
- (5) 繳交費用
- (6) 其他經本公司通知應附文件

4.3 核發交易證明文件應注意事項

- 4.3.1 核發交易證明文件使用語文規定。
- 4.3.2 有機農產品必須被驗證合格。
- 4.3.3 農產品經營者是否遵守相關標示、標章使用規定。
- 4.3.4 確認每次核發交易證明，僅提供一份正本給農產品經營者。
- 4.3.5 境內經營者以同等性出口應符合有機同等性相互承認協議相關說明指南。
- 4.3.6 查獲或接獲已驗證之出口農產品違規情事時，應立即妥適處理並主動通知中央主管機關及認證機構。

5. 相關文件

有機農業促進法

有機農業促進法施行細則

有機農產品認證機構許可及監督管理辦法

有機農產品驗證機構與農產品經營者簽訂契約應記載事項

有機農產品有機轉型期農產品驗證基準與其生產加工分裝流通及販賣過程可使用之物質

有機農產品有機轉型期農產品標示及標章管理辦法

6. 相關程序書

驗證申請、維持、變更、暫時停止、終止及結束驗證作業程序 YJ-2-711

農產品經營者有機產品下架、回收回報程序 YJ-2-717

證書及標章使用指導書 YJ-3-711

7. 相關表單

驗證服務契約書 YJ-2-711-04

有機產品出口交易證明(TC)申請單 YJ-3-713-01